

# 2023年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 经典名著读后感(优秀12篇)

在总结范文中，我们应该注意抓住核心要点，进行适当的分析和解释，以便读者更好地理解并接受我们的总结结论。要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总结，首先要明确总结的目的和对象。下面是一些不同领域的总结范文，希望能够为大家提供多样化的总结写作思路和方法。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一

本现在的经典名著有很多，你看过哪一本呢？看完有什么感受呢？文是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经典名著读后感，欢迎参考借鉴。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看完这本书，我的心里如同打翻五味瓶一般，酸、甜、苦、辣、咸五味俱全。它主要讲了：主人公保尔·柯察金从小就看到过许多丑恶和不平。长大后，冒着生命危险救了许多人。投兵后，又不幸受伤，因此回到家乡。在工作室，保尔旧病复发，不能正常工作，身体一天天的虚弱，并且还双目失明，几乎要到了他的大限。可他始终顽强地与病魔做斗争，不断的摔倒，又不断的站起来。那些难以忘记的经历、血与生的考验、永不放弃的梦想，使得他的生命放射出夺目的光彩。保尔最终在他的人生扉页中写下了光辉。就像奥斯特洛夫斯基所说的，“人最宝贵的是生命，而生命终是有限的，但因为有限的生命留下了无限的爱和美好的憧憬生命的长度继而延成无限。”

我藐视那些在剥削人民权贵；但我敬佩保尔一样的革命者。保尔拥有着钢铁般的崇高理想和执着的革命信念，他告诉了我如何去锻炼钢铁般的意志。

今天，我读完了《西游记》这本书，我很喜欢它，它给了我无限的乐趣。

说到这本书，给我感触最深的是孙悟空这个人物，他英勇顽强，作战勇猛，顽皮可爱，爱憎分明；尤其在“三打白骨精”这个故事中，当白骨精第三次变成了一个老公公时，当唐僧猛念紧箍咒时，他忍着剧痛，为师父打死白骨精，更体现了他对师傅无限的爱。

当然，说到孙悟空，不得不提起他的兄弟一猪八戒。他虽然有些好色，贪吃贪财，却又无时无刻，不停地照顾师傅，当孙悟空身体不舒服时，他就细心地关照师兄。

师徒四人中，最朴实，最善良，最勤劳的，就谁是沙僧了，他当两个师兄身体不好时，照顾得也可以算是无微不至。当然，他也是师傅最好的徒弟（其实三个徒弟都是不错的！

那么，说起唐僧这个人，他虽然有些固执，好坏不分，但他一心一意取经，不贪财，不贪色，善良体贴。

给我感触最深的故事，就要数“乌鸡国辨妖”了，尤其是后半部分，孙悟空忍痛辨出妖精——当唐僧念过紧箍咒后，他已头痛不堪，但依然忍着疼痛，帮助两位师弟除妖。

“大战红孩儿”是我最喜欢的故事，当红孩儿用三昧真火把孙悟空烧得痛苦难堪时，又被龙王的凉雨水激了一下，激得他腰酸背痛，腿软筋麻，但他在被师弟救回时，仍是想着师傅，丝毫没有顾虑到自己的身体。

《西游记》是一部很好的书，推荐大家去看，看我国古典名著，传扬优秀文化！

怀着激动的心情，我第三次翻开了古典文学名著《三国演义》。

曹操的诡诈，刘备的谦逊，孔明的谨慎，周瑜的心胸狭窄，每一个人物都具有不同的性格，作者刻画的淋漓尽致，细细品味，让读者仿佛进入了一种境界。

故事的主要内容是以智和勇来依次展开的，但是我认为智永远是胜过勇的。比如：在西城，孔明用空城计吓退了司马懿率领的十五万大军。此种例子举不胜数。

有勇无谋，大敌当前，只能拼死征战。吕布，颜良都是典型的例子：如果吕布在白门楼听从谋士的计策，何必被曹操吊死在城门上呢？如果颜良把刘备在河北的事情和关羽说清楚，哪儿至于被义气的关羽所砍呢？古人云：大勇无谋，祸福占其，祸居上，福临下，入阵必中计，死无不目。

再谈谈国家，魏，曾经煊赫一时；蜀，曾经功成不居；吴，曾经名震江东。这么来看，从国家就可以反映出国君的性格。曹操，欺压百姓；刘备，爱民如子；孙权，称霸江东。

如果说魏国在三国里智谋最强，一点也不为过。曹操的用兵堪称举世无双，司马懿就更是用兵如神。但是两个人都有自己致命的弱点：曹操多疑，司马懿太过阴险。再说蜀国，首当其冲的必定是卧龙诸葛亮。他那过人的机智，娴熟的兵阵，无不让后人叹为观止。还有像庞统、姜维、徐庶等等一些人物，但是我认为都不如孔明。吴，一个占据三江六郡的国度，能算得上是有谋略的，也就是周瑜了，少年时期的周瑜就熟读兵书，精通布阵。经过一番刻苦的努力，终于当上了水军大都督，总统水兵。不过他太过于嫉妒，死时年尽二十六岁。

从这些人物和国家我们不难看出人的性格的重要性。性格关系着成功。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目标，只要踏踏实实，仔仔细细（的）地走好追求成功过程中的每一段路，相信成功一定会不远的。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二

### 1

这些人都陪过书中的小主人公——英子在一起，在看第一章的时候，作者介绍了骆驼，它们的神态，细嚼慢咽的动作，个个都描写得活灵活现，让人似乎身临其境；第二章讲了好几个人，宋妈，妞儿和疯子——秀贞，在惠安馆里，开始作者还以为秀贞是和她玩“过家家”，后来英子把她那块很漂亮的表送给了秀贞；英子记得，秀贞跟她说过，小桂子（就是秀贞的孩子）脖子后头正中间有一块青色的胎记，而妞儿的脖子后边正中间也有一块胎记，于是，英子带着妞儿去找秀贞，秀贞立马带着妞儿赶火车去了；因为那天下着倾盆大雨，英子发高烧，昏迷了十天。

第三章的题目很有趣，是：“我们看海去。”这是一个小偷儿跟英子说的，虽然我不喜欢偷东西的小偷，但是不知为什么，似乎是林海音的语言打动了我，我觉得这个小偷很好玩，很可怜，看到他被人抓到的时候，好像一只老鹰在欺负一只小鸡，而且还要听着周围人的骂声。第四章题目就很明显了，题目是：“兰姨娘。”这章里讲的是德先叔和兰姨娘，德先叔是一个大学生，因为那时候要枪毙大学生，于是躲到了英子家里来；后来兰姨娘也来了，雇她的人家不要她了；后来，兰姨娘和德先叔一起走了。

第五章的题目也很新颖，是：“驴打滚儿。”刚看到这个题目的时候，我还以为林海音要写驴怎样打滚儿的。结果不是；内容主要是，宋妈的小栓子死了，小丫头子不见了，宋妈很伤心，宋妈和英子在找小丫头子歇息的时候，看见有人买一种叫：“驴打滚儿”的吃的，那是把黄米面煮熟了，里面包黑糖，再在绿豆粉里滚一滚，很香；找不到小丫头子了，宋妈就骑着驴走了。

最后一章，题目让人觉得有些伤感：“爸爸的花儿落了。”没错，

英子的爸爸去世了，爸爸的石榴掉了，花儿也落了。

《城南旧事》一本很好的书，悲悲喜喜，快快乐乐，都在这本书里展现了，从喜到悲，这本书让我们体验到了生活中的悲欢离合，是一本你看完了放不下，还要看一遍的书。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三

《西游记》中的四个主角形象塑造十分鲜明。

其中，我最喜欢的角色是孙悟空。孙悟空是勇敢的化身，七十二变和腾云驾雾的本领让我每次无不叹为观止，他就像现代影视里的superman一样除魔为道，维护正义。他热爱自由，性行不羁，一直是西天取经队伍里的主力。

唐僧，执于善心善念，一心向佛，认为世间的所有物都是善良的，却多次因此被妖魔鬼怪捉去。他的善性太过于偏执，而不能明辨是非曲直，几次错怪孙悟空并将其赶走，这也是我讨厌唐僧的重要原因之所在。但因为他一直坚定着想要普渡众生的信念，才团结了取经队伍。

而猪八戒，他好吃懒做，做什么总想着吃和偷懒，不能消除杂念一心取经，几次三番的怂恿取经队伍散伙，并多次在唐僧耳边吹风，说孙悟空的坏话。但也在一直尽力努力的保护唐僧西天取经。

沙和尚，给我的感觉一直是憨厚老实、任劳任怨的形象。队伍里的行李一直都是他在挑着，但他并没有丝毫抱怨。他十分平和安静，以至于很多时候让人都忽略了他的存在。他在队伍里能力最弱，到也在一直尽心尽力的做好自己的事情，不给别人添麻烦。

总而言之，《西游记》中塑造的师徒四人的形象、性格特点

大相径庭，但人物个性十分鲜明。其中不同性格的人相辅相成，组合了一只完美的取经队伍。

这对我们今后的写作，塑造人物形象也有很大的帮助。所以，《西游记》是一部十分优秀、具有价值意义的神魔小说，无论看多少遍都无法厌倦。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四

前段时间，我读了《中华上下五千年》，感触深刻。我印象最深其中一篇名为“百家争鸣”的文章。

乍看题目——百家争鸣。哎哟，妈哎！百家？吓死人哦！

其实，百家争鸣的“百”并不是实数，而是形容各种学派数目之多。实际上，当时比较强盛的只有儒、墨、道、法、名、阴阳六家。此外，还有，兵家、农家、纵横家、杂家等等一系列思想家。每一家的主张各不相同。

儒家的创始人是秦秋末期的孔子，他主张恢复西周的典章制度和道德规范。战国时代，孟轲继承和发扬了孔子的学说。他讲究“仁义”，而且特别强调“义”，把它当作判断是非的标准。

后来，人们把儒家学说又称为“孔孟之道”。

儒家的另一位大思想家荀子，即荀况。荀子虽是儒家，可是跟孟子的思想不一样。他主张变革。法家的代表人物韩非、李斯都是他的学生。

法家的学说同儒家不同，代表人物韩非反对儒家提倡的“礼”和“仁”，认为那是行不通的。他主张“法治”，即由政府颁布一定的法令和制度。这些都是为了加强君主集权，所以那些改革的政治家都赞成法家的学说。秦王嬴政

就一方面重用李斯，一方面还特地召见了韩非。

道家的创始人是春秋末期的老子。到了战国时代，庄子（庄周）发扬了他的学说。道家的主张又与法家不同，他们反对繁琐苛刻的法令，认为这是天下不安定的根源，主张“无为而治”，要统法者满足现状，不要有所作为，一切听其“自然”。

道家的学说反映了不满现实却又逃避现实的思想。

墨家又有另外的看法。墨家的创始人是那位止楚攻宋的墨子（墨翟）。他认为社会之所以动乱，是由于人们不相爱，所以提出“兼爱”和“非攻”的主张，反对损害别人，反对战争。他还要求任用贤人，使“饥者得食，寒者得衣，劳者得息”。

形形色色的学派，形形色色的主张，使人眼花缭乱。我认为，社会动乱，是因为——人们都太坚持自己的想法，都认为自己是正确的，都不懂得“退一步海阔天空”。其实，为一点小事大动肝火，值吗？对了怎么样？错了又怎么样？真应了那句话：“世人黑白分，往来争荣辱。”

但是，每个观点也都有一些道理，如果能够汲百家之长，补自己之短，世间就会安定许多。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五

《青铜葵花》这部作品，几年前我就看过。看完后，我说不出来什么感觉，但又实实在在地体会到纯洁的美和一股淡淡的哀伤。

通读全文，的却很值得流泪。当读到葵花为了给家里省钱而放弃一次珍贵的照相机会，当读到青铜为满足一位过路人的心愿而脱下自己的芦花鞋，在冰雪中步行了好几个小时，当

读到兄妹俩看不到马戏，青铜蹲下来让葵花骑在自己身上时，我忍善良不住要流泪只为这纯美的文笔，这是一般动人的情！

让我感兴趣的是，一般文学作品使用邪恶反衬善良，用猜疑来衬托真诚，用霸道来衬托淳朴。而《青铜葵花》这部作品并未涉及到一个方面角色，却将善良，真诚，纯洁表现的淋漓尽致。

一开始，我认为嘎鱼是坏孩子，但渐渐我就发现，非也。青铜奶奶病了，他送来两只鸭子，城里人要带走葵花时，嘎鱼帮青铜和葵花藏起来等——所有的人物有声无声的表达着美好善良。

在文中，青铜是个哑巴，但却勇敢顽强，将上学的机会让给妹妹，将妹妹的过失揽在自己的身上。这个苦命的孩子是大麦地人的写照。至文末，一声撕心裂肺的“葵花”则像一颗流星划破天际，给人以心灵的震撼。

我相信，我还能看懂美，听懂美，读懂美。《青铜葵花》就是最好的证明！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六

读《三国演义》的时候，我觉得里面的人物生动，形象，鲜明。而且我也有许多喜欢的人物，如：袁术，袁绍，刘备，关羽……但在众人里面我最喜欢的就要数诸葛亮了！

诸葛亮被称为儒家伦理型的理想人物，它的“才”“学”“识”都被注入了“仁政”的道德内容，他有独特的人格，择梧而栖，择主而事；他尽忠于刘备，也尽忠于蜀汉，为刘备出谋献计，能做到运筹帷幄，决胜千里，立下不少战功！最后又献身于统一大业中。“受任败军之际，奉命于危难之间”，随着蜀汉的衰亡他也成为了悲剧人物。但他却发明了木牛流马等许多至今人们也没有解开的伟大发



明！

《三国演义》的确是一本好书大家一定要细细品味里面的内容一定会让你受益匪浅的！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七

《西游记》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由我国明代小说家吴承恩所作。每每捧过《西游记》，总有一番热血由心头奔向全身，促使我全身心地去看字里行间中的每一点精彩。

吴承恩根据唐初玄奘西天取经改编成了《西游记》，讲述了唐僧师徒四人一路斩妖除魔，经历九九八十一难最终取得真经的故事。八十一难！为什么他们不放弃呢？或许这也是《西游记》常常附在我手心的原因之一吧。

说到“斩妖除魔”，首先想到的就是孙悟空了。孙悟空机智勇敢，无所畏惧，总能乐观地面对一切，而且会七十二般变化，火眼金睛，绝不放过任何一个妖怪，必定会与妖怪战斗到底——这也体现了他的斗争精神！在西行过程中，孙悟空是最重要的角色——如果没有他，唐僧就难以取得真经了。

说到唐僧，我就由不得心生怒火。唐僧像老鼠一般胆小，绵羊一般软弱，也正是因为他的胆小怕事，是非善恶不分，导致孙悟空几次被误解，被驱逐！不过让人感到欣慰的是他的善良。正因为此，他方才打动了上天，成功取到了真经。

正是这些各具特色的人物形象与丰富多彩的情节设置，才使得《西游记》妙趣横生。

读完《西游记》后，我感触甚深——人生的价值贵在困难重重而不是一帆风顺，只有遭遇得多、克服得多，团结协作、互爱互助，才能横斩漫漫路之风云，人生才会变得精彩而没有一点遗憾。

回想一次集体活动，是挑战“六人七足”的团体比赛。比赛之初，我方两步未到就全都摔了个“狗啃泥”，场面也是“催人泪下”。接着，我们连试了好几次，还是没能走下去。当第六次摔倒时，有一位已经摔得手臂都肿起来的同学大声喊道：“再摔几次我们就可以到轮椅上享受余生了！倒不如放弃算了！”放弃吗？这个问题一直在我心中乱撞着。清风抚了抚我腿上的瘀伤，灿阳使我浑身燥热。这时，孙悟空不知不觉来到了我的耳畔，活泼而有力地跳来跳去，说：“这点困难都把你难倒了？俺老孙可是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方能取得真经，赢得古今中外众人之赞赏。可你呢？这才刚刚开始就想要放弃了？那我何必远行西天呢？”他的这番话，使我的好胜心愈发愈强烈：“放弃什么，难道就让这些伤白挨了吗？放弃以后我们就会舒坦地度过这一天吗？”好像也正是因为这些话，重振了我们队的士气。我们开始计划起来，如何走得更稳，如何走得更快……最终，我们以第一名的佳绩赢得了这场比赛的胜利！“我觉得你越来越像孙悟空了！”这自然是对我的赞美，或许事实也真是这样。至于那些放弃的队，只能沉浸在在伤痛与懊悔的折磨下了。正是因为孙悟空，我们才能一鸣惊人，创造佳绩。再看看那些伤——何必在意呢？它是我们人生中一个重要而精彩的“里程碑”。

水滴因穿石而受人赞叹，星星因黑夜而变得闪亮，荷花因出淤泥不染而显得纯洁。而人，必将经历九九八十一难，“斩妖除魔”，才能在狂风暴雨中毅然生长，拥抱骄阳，收获一个有意义的人生。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八

我读了《城南旧事》，并深深地喜欢上了这本书。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书中讲了林海音童年时代的生活。

我们也曾经像英子一样唱那首忧郁的骊歌：“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天之涯，

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一瓢浊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我们一直都在离别，和我们的朋友，家人，旧时光里的自己，在哀叹离伤的同时，我们发现自己已经悄悄的长大了。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九

我们要铭记《鲁滨逊漂流记》给予我们的启示：在种种困难前，不能畏惧，要去面对它，只要坚持不懈，就一定会成功。

全书写了鲁滨逊从小渴望航海，一心想去海外见识一番。却遭遇沉船，漂流到了一个荒岛上。没办法，他只好开始想办法做木筏、造房子、种粮食、养牲畜鲁滨逊在岛上独自生活了18年，有一天，他发现岛边海岸上都是人骨，还生过火，当他得知一群野人曾在这里举行过人肉宴时惊呆了，不禁冒了一身冷汗。又8年过去了鲁滨逊还是一直保持警惕。直到有一天岛上又来了一群野人，有准备吃人肉时，他想尽办法救出了一人——舰长制服叛变的水手，并帮鲁滨逊乘船返回。他不仅得到了冒险积累的财物，还成为巨富，过上了安宁的生活。

有这个人我脸型到了我自己。又一次我无意间把一根筷子放进了玻璃杯，我看到了一个奇怪的景象，筷子好像断了一样，我连忙把筷子拿出来可筷子又没断。咦？这是怎么回事呢？我百思不得其解，只好去问妈妈，妈妈笑了笑说：书是人类最好的老师，那里会有你要的答案！我回到书房查找起来。终于，我在《十万个为什么》中找到了答案，原来是光的折射的原理：光从一种介质斜射入另一种介质时，传播方向发生改变，从而使光线在不同介质的交界处发生偏折。是这样啊我恍然大悟。

在生活中我曾看到过有的人没有恒心，她就是——我的妈妈她没同意做成减肥这一件事。事情是这样的前几天妈妈去药店配药，看到角落里有一台体重秤，说道：恩，好久没秤秤体重了，今天来秤秤。呀，138斤！不行，从明天起我要减肥。

妈妈一回到家就开始制定减肥计划。

第二天，老妈一大早就出去跑步了，到了8点钟左右，妈妈回来了，只见她大汗淋漓，嘴里不停地喘着粗气，哎呦，累死了，累死了我了。妈妈不停地嚷嚷着。我见了她这个样子说：老妈要坚持住啊！你想不想漂亮啊？听了我的话妈妈不再叫了。到了中午吃中饭的时候了，桌上有红烧排骨，炸豆腐，炒青菜，香喷喷的肉丝蘑菇汤和两根又细有短的黄瓜。妈妈的午饭是，吃黄瓜。爸爸说。可是老妈突然想起了什么不支声了。到了下午，我们一家三口去超市买东西，我首先来到买零食的地方首先映入我的眼帘的是那由各种颜色的纸包装好的好时巧克力我拿了一包但是想了想正在减肥的妈妈就老妈好不容易熬到了晚上，老妈再也忍不住了说道：我再也不减肥了，我的减肥计划到此为止，管他三七二十一胖还是瘦我不减了！

看，老妈就因为一点小事受不了而放弃，哪还有什么事能做成呢？我们要明白：忍耐和坚持是痛苦的，但它会逐给你好处。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十

阅读了《三国演义》一书，使我受益匪浅。中国四大名著之一的《三国演义》是我国古代历史上一部重要的文学名著。《三国演义》刻划了近200个人物形象。它讲述了从东汉末年时期到晋朝统一之间发生的一系列故事。

在三国中，我最最佩服的人是关羽，他不但武功很好，而且人也非常好。在跟曹操打仗时，他因带着刘备的妻子糜夫人和甘夫人，所以才假装投降。其实他还是一心想找到刘备，保护好二位嫂嫂的。等到他得到一匹“赤兔马”时，便立即骑着这匹“赤兔马”又去找刘备了。

在山下遇见二位嫂嫂，他也不忘把二位嫂嫂带回去，真是一

名当之无愧的好汉。他降汉不降曹、身在曹营心在汉、秉烛达旦、千里走单骑、过五关斩六将、古城斩蔡阳，后来又在华容道义释曹操。他忠于故主，因战败降敌，但一得知故主消息，便不知千里万里往投。我认为虽降了敌，但最后还是回来了，他不但忠，而且还要算一种难得可贵的忠。

曹操的诡诈，刘备的谦逊，孔明的谨慎，周瑜的心胸狭窄，每一个人物都具有不同的性格。

如果说魏国在三国里智谋最强，一点也不为过。曹操的用兵堪称举世无双，司马懿就更是用兵如神。但是两个人都有自己致命的弱点：曹操多疑，司马懿太过阴、毒险。

再说蜀国，首当其冲的必定是伏龙：诸葛亮。他那过人的机智，娴熟的兵阵，无不让后人叹为观止。还有像凤雏：庞统、隐姓埋名的单福：徐庶、姜维、等等一些人物，但是我认为都不如孔明神算。

吴国：一个占据三江六郡的国度，能算得上是有谋略的，也就是周瑜，少年时期的周瑜就熟读兵书，精通布阵。

这人物和国家我们，不那么难看出人的性格的重要性。性格关系着成功。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不要忠义，也应该要有诚信吧。如果一个人把现实生活中最为宝贵的诚信也丢掉了，那这个人还有什么呢？金钱、地位、官职？这些都是次要的。诚信是一个人的永久身份证，如果没有了诚信，大家都不信任你，而且又在你背后指指点点，你不会难过吗？这些又岂是金钱、地位、官职能弥补的？我相信，你也不想做一个缺点多的不胜枚举的人吧！所以，让我们打开诚信的大门，用我们永久的身份证去面对一切！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十一

暑假里，我看了一本关于我们青少年成长的小说——《羽毛男

孩》。这本书是由英国作家妮奇·馨娜写的。故事的主人公住在英国一个临海城市，12岁的罗伯特是班上最倒霉的男孩，他长得一副弱小的样子，还总被同班一个叫尼克的同学欺负，被起难听的绰号，他的父母也离婚了，虽然他们似乎仍都爱着他，但爸爸已经有了新家庭，事实就是如此。

我喜欢《羽毛男孩》中的每个人物，因为馨娜奶奶把他们每一个人都栩栩如生地塑造出来了。我喜欢的人物有：瘦弱的罗伯特，因为他勇敢；凯儿，因为她可爱；爱捉弄人的尼克，还有一爱说故事的凯瑟琳，奇怪奶奶的艾迪丝等等。每个人物都有特点，所以我喜欢。

直到有一天，在学校推行的一个与赡养院老人们的互动活动中，他认识了艾迪丝，而这个似乎患了重病，总有些神经兮兮的老太太开始就告诉了他一个地点，并且让他一定要去。那是孩子们中间流传的、镇上有名的恐怖之地废弃房屋“机会之屋”。传说中，曾有一个以为自己会飞的男孩在那里的顶楼坠落而死。罗伯特虽然沉默寡言，但对承诺却出乎意料的执着。他慢慢地明白原来在屋里有一个能采火鸟羽毛并能做火鸟羽毛的宝贝。他一定要缝制一件用火鸟羽毛做的衣裳，艾迪丝老太太才能找回歌声。可是，要稀有的火鸟衣必须要几千根火鸟毛才行，但他并不气馁。在机会之屋开始他的冒险之旅。

我很欣赏罗伯特的勇气与勇敢；想想看，那是一个多么可怕的地方，完全可以使一个大人打冷战，但罗伯特还是去了。

《羽毛男孩》不只是一个男生如何摆脱被同学欺负的境地的故事，它更是一部关于少年的心灵成长、寻找自我的小说。寻找生命中能够让自己飞翔起来的羽毛，向着自己的目标努力，决不退让，决不放弃。它的故事情节轻松又紧凑，读起来紧张刺激，却又很感人。它用富有喜剧感手法描写了少年的勇气、记忆、朦胧的喜欢与改变自己和周围世界的力量。被国外媒体评价为“读起来让人欲罢不能的作品”。

有时我会看得仿佛身在其中，以为自己就是罗伯特，每走一步都是提心吊胆，因为这里实在是太黑了，随时都有可能出现不测，但是他朝着自己的目标而不懈努力，凭着他那股绝不退让，绝不放弃的精神终于获得了成功，并且他的这种精神还深深感染了身边的每一个人，以前欺负他的孩子王尼克也跟他和好，身边的每一个人都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主动向罗伯特道歉，这一刻罗伯特流下了热泪，他重新找到了自信，从此，不在人家面前抬不起头，而是更多的受到了别人的尊重。

作为一个与罗伯特同龄的我，也要向他一样，向着自己的目标不离不弃，在困难与挫折面前绝不退缩，绝不放弃，寻找自信，努力成为一个优秀的小学生！

## 读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十二

《悲惨世界》围绕主人公冉·阿让讲述了他和他的朋友们的悲惨遭遇，体现出了雨果对身份卑微的人们的关心和支 持，也反映出了世界的无能与帝国政府的腐败。

读完了这本书后，我真正明白了有些人，当自己意识到错误时，已经来不及了。所以我们每要做一件事情时，一定要“先‘三思’，后做事”，不要让事情背叛了自己。

人的野心是没有界限的，但我们一定要控制住它。不能像冉·阿让一样，因为一块面包几乎毁了自己。另外，我们要老老实实做人，认认真真做事，把事情做好是成功的基础，但只要有一点疏忽就可能与成功擦肩而过，就像冉·阿让把市长的大职位丢了一样。所以，细节是很重要的，因为它决定着成败！

由此，我总结了一句话：“做事认真，‘路程’没坑；做事想好，‘路况’最好！”